

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02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1號

承辦人：郭于禎

電話：0224301505 分機308

電子信箱：wendy40222@mail.klcg.gov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七堵區華興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2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基府教終參字第113020846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(1532308_11324P002409_1130208468_113D2011275-01.pdf、1532308_11324P002409_1130208468_113D2011276-01.pdf、1532308_11324P002409_1130208468_113D2011277-01.ods、1532308_11324P002409_1130208468_113D2011278-01.xls、1532308_11324P002409_1130208468_113D2011279-01.doc、1532308_11324P002409_1130208468_113D2011280-01.odt)

主旨：有關本市「113年各級學校資深優良教師獎勵」事宜，請依說明段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3年2月7日臺教師(三)字第1132600350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有關資深優良教師之審認，依教育部「各級學校資深優良教師獎勵要點」(附件1)第8點規定，市立學校及市轄區內私立國民中學以下學校，由學校負責審查，列冊報市府核定；另檢附相關釋例彙編供參(附件2)。
- 三、113年資深優良教師獎勵年資計算至113年7月31日止，請貴校填具下列表格，逐級核章後，於113年3月22日(五)前將相關表件送府核定，並將電子檔文件上傳至本府教育處全球資訊網公務填報(序號：1021)。
 - (一)113年資深優良教師獎勵人數統計表(附件3)：附設幼兒園人數統計併入國小。
 - (二)113年度資深優良教師名冊(附件4)：此表件10年-40年皆須填寫。



(三)113年資深優良教師推薦表(附件5)：此表件10年-40年皆須填寫。

(四)113年屆滿40年資深優良教師簡介(附件6)：此表件僅40年須填寫，另須提供教師近半年「彩色大頭照」電子檔乙張（JPG格式、3MB~5MB）。

正本：基隆市各公立國民中小學(含市立高級中學)、基隆市各私立國民小學、基隆市各公立幼兒園(不含國小附幼)、基隆市立私立國民中學

副本：基隆市政府教育處學前選聘科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終身教育科

電 2024/02/21 文
交 10:51:06 章

裝

訂

線

